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文件

南财办社〔2021〕147号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医疗服务能力提升(公立 医院综合改革) 直达补助资金的通知

区卫生健康局：

根据汉财办社〔2021〕249号文件精神，现下达 2021 年中央医疗服务能力提升（公立医院综合改革）直达补助资金 76 万元，专项用于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，请按照要求开展工作。

项目实施中、年末和项目完成后，须对照绩效目标，开展绩效评价，填报绩效评价表和报告，报送主管部门审核后，报区财政局归口科室汇总并作好绩效全程管理。

该项资金直达标识为“01-中央直达资金”，年终列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科目“2100201-综合医院”，经济分类科目

“50502- 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

附件：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绩效目标表



抄送：区委办，区人大办，区政协办，区财经领导小组各成员，
区审计局，区审计局，区财监局。

汉中市南郑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9月3日印发
